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南區

承辦人: 唐可殷

電話: 02-27208889或1999轉6423

傳真: 02-27589839

電子信箱:ge3877@gov. taipei

受文者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教終字第1133062613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1份(31803607 11330626131 1 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市「113年度教師民俗藝術花燈製作教學研習實施 計畫」1份,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(下稱建成國中)113年5月14 日北市建成學字第11360037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計畫重點摘述如下:
  - (一)研習班次及時間:
    - 1、初級班:113年7月2日(星期二)至7月9日(星期二)。
    - 2、進階班:113年7月2日(星期二)至7月9日(星期二)。
  - (二)研習地點:建成國中B1花燈研習教室(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37-1號)。
  - (三)報名時間:即日起至113年6月19日(星期三)止。
  - (四)報名方式:本市教師請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 (http://insc.tp.edu.tw/),並將授權同意書以電子





郵件送至建成國中訓育組。

- (五)本市退休或外聘教師請將報名表及授權同意書以電子郵 件傳送至建成國中訓育組。
- 三、請各校公告周知並推薦相關領域教師踴躍報名,請核予參 加者公假課務派代。
- 四、請本年度獲本局「113年度中小學推展傳統藝術教育」— 「花燈(燈藝)項目」學校,務必薦派1位教師參加本研 習,以利相關業務推展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、臺北市立大學





